

Selected Essays of Contemporary
Chinese Women Poets

中国当代

女诗人随笔选



中国当代
女诗人随笔选

蓝
蓝／编



Selected Essays of Contemporary
Chinese Women Poets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序

蓝 蓝

“她们的语言听不到，她们的语言被偷掉了，被抹掉了……”苏珊·格里芬在《自然女性》的扉页献辞中写下这样的话并非在夸大其辞。一般而言，假如人们还有耐心倾听来自心灵深处的声音，尤其是能够倾听到这些声音中最微弱的声音——那些女性的话语，她们的哀号、哭泣、歌唱和赞美，我相信任何在阅读中对人类仍然抱有希望的人们会认同我的看法，那就是：女性的声音在这些伟大的文学合唱中首先是人类的人的声音。

纵然可敬的读者常常认为女性的诗歌无非是描写闺房哀怨、卿卿我我，但这显然是不公平的。暂且不说国外诸如阿赫玛托娃、茨维塔耶娃、巴赫曼、申波尔斯卡等女诗人大量见证时代政治生活的诗篇，从中国宋代李清照的“生当作人杰，死亦为鬼雄。至今思项羽，不肯过江东。”到近代秋瑾的《红毛刀歌》、《剑歌》等等，中国的女诗人同样也留下了关心社会、充满对家国民众感情深沉的慷慨悲歌。

然而，客观地分析，就中国新诗历史来说，上个世纪70年代以前的女性诗歌创作呈现出作者和作品量都非常少的特点，在质量上也参差不齐，鲜见引起广泛影响的诗歌作品。相当多女诗人的写作基本以抒发个人情感为主题，既没有形成在艺术观念相近的创作现象，也没有出现对某一社会意识形态关注的题材集中的作品。这与当时中国的社会文化背景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。长期的战乱、妇女地位的低下、传统观念对妇女的束缚、不断的集团政治斗争、思想的禁锢等等，都是导致这一现象的原因。自上世纪70年代开始，女性诗歌开始出现了在形式和内涵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作品，以舒婷为代表的女诗人创作出与以往女性诗歌作品迥然不同的诗作，这些

作品反映了女诗人独立意识的初步觉醒，并引起了极为广泛的社会影响，彻底更新了近60年新诗史中女性诗歌创作的面貌。到了上世纪80年代，翟永明等相当数量的女诗人在诗歌中以深刻的思索，表达和突现了女性的个体意识，自觉地对女性的身份进行关注、思考和言说，在作品中丰富着“女性意识”的经验和体验，并对90年代以后女诗人的创作形成了不可避免的影响。上个世纪末以来，网络诗歌的兴起为众多女诗人提供了更为自由宽广的写作发表空间，她们对社会文化强烈的参与意识，对自我不倦的追索，对于身体和社会角色的探究，乃至商品社会带给她们生活的影响等等，几乎都能在作品中得到体现，形成了多层次、多元化的状态，同时，也有女诗人因为创作理念相近而结为具有共同特征的诗歌艺术类别。值得注意的是，王小妮等少数女诗人的创作疏离于各种创作潮流和艺术理念，潜心于个性化的表达和表现方式的探索，以独具个性的语言和思想内涵丰富着当代女性诗歌的创作。

由于女性长期以来在传统社会角色的定位，许多女性诗人比之男性更渴望逃离她们狭窄逼仄的生活，因而她们的诗句中也更多地出现了幻想和唯美的成分。在她们丰富的日常生活中，除了创作文字高度凝炼、感情饱满的诗歌外，相当数量的女诗人还坚持了随笔、小说等文学体裁的写作。如果说诗歌对于她们就像火焰和烈酒，那么，散文随笔就犹如淙淙的泉水和微风。收入本书的这些秀外慧中的篇章涉及到女诗人们对艺术、爱情、生活、社会，乃至性爱婚姻等问题的思考和体验，透露了她们鲜为人知的神秘内心世界。其视野的广阔，文笔风格的独特，以及思考的深度，都从不同的侧面显示出女诗人对社会、对人生特有的敏感，尤其是她们对于“女性”这一身份的思索，更是有别于来自男性视角下对女性的分析和表达。

相对于时下众多的男性随笔，这些篇章不失女诗人所特有的至情至慧，其缠绵悱恻而又热情大胆的文字充满了诱人的魅力。其中，既有87岁高龄的“九叶诗人”郑敏先生的作品，也有出生于上个世纪70年代的年轻女诗人的随笔作品。这些作品已经成为当代女性诗人创作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，也将成为读者了解当代女诗人思想与生活状态的一个窗口，以及对当代女诗人创作进行研究的不可多得的文本。

目录 | CONTENTS

- 1/ 序
- 1/ 丁丽英 无意义的生活 写作的年代, 欲望的学生 你回去的地方
- 8/ 马 莉 期待 本能
- 16/ 王小妮 木匠致铁匠
- 29/ 叶 春 龙卷风 乞丐 天桥 钥匙总是正确的
- 34/ 白 地 母亲 父亲
- 38/ 安琪 艺术这个词 1992~2004 梦游者的爱情故事 和无趣的女人在路上
- 44/ 李小雨 每个人都应该有一扇窗子 泪与梦
- 48/ 李 南 断裂 摇滚中年 那双黑眼睛啊 你为什么哭泣?
- 56/ 李轻松 恐惧相随 身为女人 月色女人——名妓与坏娘娘 羞耻的快感
- 66/ 陈 鱼 隙缝中语
- 72/ 郑 敏 闷葫芦之旅
- 76/ 周 瓚 “她”的发明 天生是女人吗 被剥夺的不仅是身体
讲述同一个故事的N种方式 我们时代的“姐妹情谊”



中国当代女诗人随笔选
Selected Essays of Contemporary
Chinese Women Poets

- 83/ 荣 荣 宽恕 鬼 谁看见了她的消失 我是你的文学 快逃呵
- 90/ 赵 霞 同感 完美 Nostalgia 两难
- 96/ 南 子 只剩下风 深夜去看布达拉宫
有关“看见”与“看不见”的两个故事 湛蓝得如同深海
- 102/ 海 男 睡觉的故事
- 113/ 唐丹鸿 我的视觉史 两款香水 关于酒 目光朝向——
- 122/ 贾秀莉 对父王的爱 歌与爱的红玫瑰 诗歌捕手
- 133/ 黄 芳 童年给了我什么 做飞蛾还是做天鹅
- 137/ 舒 婷 审己度人
- 144/ 童 蔚 雪落在他的心里 听杜拉斯讲杜拉斯 海浪·房间与写作
- 157/ 寒 烟 写你命定的那一份 诗人之“疯” 笔记选
- 163/ 鲁西西 天门，天门 声誉 就在我们人生旅程的中途 拥抱
由托里·哈里逊说起…… 和好
- 173/ 路 也 去西安 小宝她姨 有书无斋
- 185/ 靳晓静 诗意与神秘的存在？ 淑女论剑
- 188/ 翟永明 中国建筑：服从谁的意志？ 你究竟想要什么样的妻子？
关于行为，我们知道些什么？ 你带给我野蛮的礼物

丁丽英
Ding li ying

无意义的生活

有时在想，如果不写作，我不可能去观察生活中这么多的细节。就算观察到了，也不可能表达出来。当然，对于读者来说，几乎都没什么用处。所谓的休闲，大概就是这么一回事吧：无意义地看，无意义地记录。就算达到了物我两忘的境界，也是毫无意义的。

我家附近有条小河，河床浅浅的，淤积着乌泥，却偶尔有运泥船缓缓地开过。今天我停下慢跑的脚步，倚在桥头观望。运泥船已经出空，舱顶摆着几盆花，后甲板上还拴着一条狗。看来，陆上人家该有的都有了。透过打开的舱门，还看得见小便池，门外有长方形的水斗。一个粗壮的女人在船舷上走来走去，用长篙插入水中探着什么。我居高临下，眼看这个完整的流动的家从我的胯下通过，感觉还是很新奇的。我还注意到，船体划开水面时，好像在拉扯一张巨大的塑料纸，发出的水声也类似塑料纸被扯皱时的声音。

我已经好久不写诗了。我的那部分激情正在沉睡。

照例在绿地中伸胳膊伸腿，比划几下后，便往回走。照例到桥脚下买两个乡下人的便宜蔬菜，然后拎着往回走。今天约好到喜福汇吃早点。半路上就看见男友从后面赶过来。他穿着跑鞋，衣领竖着，袖子挽了起来，一副好久未曾相见的神情。我边吃边看报纸，后又翻阅一本刚收到的文学杂志。所有的文章几乎都没法看。是我没有耐心看，还是它们并不值得写？外面阳光很暖和，洗过的衣服在风中飞舞。我为什么要过如此平庸的生活，一天接着一天？

还记得前几天一直在下雨，路面被洗得锃亮的情景。那种光滑，就像绷在绣棚上的黑色绸缎。而雨丝做的绣花针却不停地跳着，弹着，上下穿刺。送报纸的邮递员骑着自行车，裤脚管高高地卷起，书包架上的报纸拿一张塑料壳外包装巧妙地覆盖着。车垃圾的女人也穿上了黑色雨衣。她撅着肚子，昂着头走路，像个孕妇，又像一只巨大的乌鸦。垃圾小车的车斗是三角形的，其实装不下多少东西，但她们总是聪明地在周围插上木棒，以木棒为界栏，垃圾包便可层层叠叠地擦起来了。

这些都是我站在自家窗前观察到的。我家紧贴着马路，所以行人看上去特别大，我甚至看得清他们嘴里补过的牙，确实有点耸人听闻。无论如何，我离马路太近了，汽车的声音固然已经习惯，但进入视野的所有物体都太清晰，太容易分散注意力了。比如人行道上的葫芦状的地砖就看

得一清二楚。一个月前有人把它们挖起来，到现在还垒在原地。那就像母亲用劳动呢绒护毡剪成的厚鞋垫。白里带绿，某种铜锈的颜色。他们这样挖，据说是要在这里建一排路灯。以后夜里我也能观看了。

写作的年代，欲望的学生

这就是上世纪80年代，物质还比较匮乏，买猪蹄都需要肉票或侨汇券，全国粮票和烟票可以换鸡蛋。当时，国内虽然有了塑料饮料吸管，市面上也开始销售方便卫生筷，但报纸的生活专栏里，却在介绍去除旧指甲油的方法，洗甲水显然还没被生产出来。与此同时，人们开始懂得享受生活，“活杀三黄鸡”曾经风靡一时；为了提高生活质量，聪明的小市民用高压锅和水桶，自制简易的家庭淋浴器；或者用煤饼灰和茶叶末去除冰箱里的怪味。

这就是上世纪80年代，崇尚的是喝咖啡，吃西餐，穿紧身牛仔裤，跳贴面舞。曾经为《少女之心》、《曼娜的回忆录》春心萌动过的青年们，正渐渐老去，他们的弟弟妹妹却喜欢更年轻、更港台的琼瑶和三毛，金庸和古龙。上世纪80年代已经有电脑卖了，一台王安电脑，CPU为8086，8MHZ的PC机，竟然开价3.45万元。

这就是上世纪80年代，校园里有句话很流行：惩罚一个人的最佳方法，就是让他去看十遍中国电影。当时谢晋的《人生》囊获百花奖，而黑泽明的《乱》也首映东京国际电影节。上世纪80年代，老百姓主要的娱乐生活是日剧《血疑》和《阿信》，还有性受虐倾向隐蔽的巴西连续剧《女奴》；当时，排球是人们最熟悉的体育项目。上世纪80年代，到处是诗人，你只要往天空扔一块石头，掉下来就能砸中一个诗人的脑袋；上世纪80年代，所有人都在跳舞，先是集体舞、交谊舞，然后是迪斯科。因为写作可以获得荣誉，跳舞，则可以名正言顺地接触到异性。

于是我像许多人一样，穿上长筒皮靴学习跳舞，从一个舞会赶赴另一个舞会，也像许多人一样赶时髦，开始写诗。结交热情而可疑的诗友，从一个大学的诗会窜到另一所大学的朗诵现场。我记得我把诗歌抄在一大叠连着的打印纸上，故作地当众表演。这就是上世纪80年代，诗歌朗诵就像气功报告一样能够聚集人气，形成气场，激荡人心，摇摆身体。也许这一切都来自对嬉皮运动的拙劣摹仿，我爱看《嚎叫》，爱看《在路上》，爱看《情人》，也爱看恶梦般的卡夫卡。究竟因为太年轻，没法对此进行更深入的思考，所以当时写诗，只是为了愉快，凭的是青春的冲动

和惯性，所以写出来的诗也像跳舞一样连贯，节奏分明，也像跳舞一样激烈，绕舌，旋转，夸张地涉及到性。那会儿我根本不懂性。也许，只有等这一切都停止、都消失的时候，我才会静下心来思考一些重要的问题。这时候，写作对于我才算真正地开始。那记忆和遗忘争相校核的世界，到底哪些是真实，哪些是虚幻？哪些是创作的产物，哪些又是回忆的错误？当时我肯定分不清，但我知道，终有一天，我会写下这一切，那时我一定在想，要是我不能再现自己亲历的上世纪80年代，那么青春和爱情，诗歌和跳舞，痛苦和激动，所有的这一切，就显得没有意义了，显得奢侈而浪费，显得易逝，显得残忍。

当真正的写作开始的时候，我会写下所有的这一切的：我会写大学室内的篮球场，写灯光明亮的舞会，我会写舞会上的某对年轻人，写写他们如何矜持地拥在一起，又如何开始谨慎的交谈。我会写那个男生如何不断地邀请这个女生跳舞，好像有点爱上她的样子，而女生怎样觉得无聊，暗自想着如何婉言拒绝。事实是她并没有拒绝。有诱惑力的音乐不允许她撤退。我还会仔细地写下这一段：那个男生终于没能坚持到最后，而是藉着抽烟的借口，中途把女生邀出了舞会。在户外清凉的空气里，他艰难地向女生提出奇怪的要求，要在没有音乐的背景下，要在安全的黑暗中抱抱她。女生很吃惊，但是她仍然没有拒绝。

我要写一写这样的年代。写一写南方，写一写初夏，某个迷人而充满诱惑的夜晚，记忆中，连空气也是芳香的；天空黑得柔软，无风，情绪因而显得格外的浓郁，甚至一喘气，都会透出来一丝甜腻。好像青春这种物质，经过了蒸馏，浪漫的激情消失了，只留下半凝固状的欲望，血液般的欲望。我一定要写下她当时的感觉。第一次，她被这样紧紧地抱着，陌生而热烈，完全是为着怜悯，为着孤独。这种为着懦弱而默许的拥抱，是有距离的拥抱，是指望得到感激的拥抱，是短暂的，安全的，让人惊愕的拥抱。我想我会写下这一切的，因为欲望是共通的，是启发人，吸引人的。于是她就这样静静地被他抱着。她是欲望的好学生。我会这样写的。

也许多年后，她和他还会相逢：在异国的大街上或某个远程航线的中转机场，那稍纵即逝的电视新闻中，或网上的校友通讯录里；她和他总是能够相逢的，就算现实中所有的可能性都不存在了，他们也可能在拥挤的记忆中相逢，在梦境偏僻的角落里相逢，或是在难以言说的意识深处相逢。无论如何，相逢总是必然的，这辈子不行，下辈子，下下辈子总行。所谓缘分，就是这世界上的人，这世界上的事，永远在不停地互相遭遇，然后错过……

当她彻底明白这一切的时候，她已经和别人恋爱过，结婚，又离婚，永远不可能再年轻了。我想，我一定会去写这一切的。这两个人永远不可能在一起，有的只是模糊的记忆。两个面目不

清的人，两个完全不同，不知所终的命运。我要写的就是这一切，命运之上的怜悯，那逐渐损耗的品质，那伤感，那难忘的上世纪80年代。

2002年10月14日于北京鲁院

你回去的地方

“昨夜我又回到了曼德利……”

可四川北路那天却是阳光灿烂，人群熙攘，我居然固执地想着《吕贝卡》（根据它改编的电影《蝴蝶梦》）这开头的一句，按理怎么也不可能。配音演员湘君淑那柔美、压低了的嗓音听上去凄婉悲凉，好像预示着一个美丽而不幸的梦境的开始。后来，我环顾四周，发现这条我所熟悉的马路，尤其从虬江路到东宝兴路那一段，相隔10多年再来看，简直一点也认不出来了。于是，惊讶大大抵消了刚才我对偶然进入头脑的句子所产生的疑惑。

在我的记忆里，它是一条嘈杂的、充斥着烦恼的工薪阶级车水马龙的街道。莫狄亚诺一直在小说里提到他熟悉的巴黎：香榭丽舍大街、阿尔比尼公园、旺多姆广场、古维翁—圣西尔大街等等，一些看似真实然而却无关紧要的地方。而在四川北路上，斯为美理发店、第二工人俱乐部、皇上皇食品店、三八饭店、群众电影院等场所，对我来说恐怕具有同样的意义。现在，它们在我的眼中突然拂上了某种特殊的灰尘，因而显得不真实起来。

要知道，如今“皇上皇”早已变成了合资的“元祖”，“三八”变成了快餐店。在“东宝商厦”宽阔的门廊下，徘徊着神气的制服警卫，但在过去，我想起来，那儿原是一家小小的洗染店，或许是一家不起眼的专卖棉毛内衣衫裤的小百货店。而东宝商厦靠近东宝兴路的一侧，早先是一排矮平房，零星地开着几家烟纸杂货铺。小时候，你总能用5分钱从那儿的玻璃瓶里买到一包卫生橄榄，人称“鼻屎”的盐金枣，或者李盐饼。这种香草味的蜜饯，样子很像缝纫机上使用的线圈垫。那种递上钱就能得到食物的论个、论包交易，使我本能地对论斤的买卖产生畏惧。直到大学毕业，我才能毫无羞涩地买回称斤的水果或面粉。看着营业员漫不经心地称东西，而最后要付的钱又是个未知数，这种等待竟会变成莫名其妙的痛苦，一直折磨着我。就像更小的时候，我对头戴安全帽的人总怀有根深蒂固的恐惧。他们让我联想到宣传画上戴钢盔的士兵。加上祖母

的方言里老是夹杂着殖民地惯用语，例如“斯别林”（锁），“水门汀”（水泥），“电灯曼”（电工），而宁波话里一只“猫”的发音就是“曼”，可想而知，那些被叫做“电灯猫”的、头戴钢盔的男人，对我稚嫩的想像力是一场怎样的灾难。

东宝兴路口，另一侧原先有个水果店。一次我逛街内急，就兴冲冲地栽进一家大商场。如今这些华丽的大商场，对顾客的最大好处恐怕是里面设置的公厕。出来后，我曾费劲地抬起头，以便看清那巨大的招牌：“福德广场”、“凯伦妇女儿童用品商店”。当然水果店早已不见了踪影。上世纪70年代的炎热夏天，我和姐姐经常提着铝锅上这家店排队买西瓜肉。那时候的塑料袋十分紧缺，也不分食品袋和非食品袋，只要是塑料袋装的水果，配上颜色俗气的塑料扣襻，比起竹篮装的，就是相当高级的礼品了。我们好几次在那家水果店门口排队买西瓜肉。在附近的另一家什么店里，母亲曾带领我们去“堂吃西瓜”。那种西瓜特别甜，但必须在店堂里吃完，留下瓜籽。当母亲想用一只隐蔽的大杯子带走剩余的瓜肉时，我便觉得这种举动不仅冒险而且令人羞愧。在我看来，母亲的大胆，是和她提着一个印有“上海”字样的红色手提包有关。那是种只有老年人才会用的、式样难看的人造皮革包。当它被衣服什么的東西掩盖着拎出店门时，俨然像包炸药。而我总是假装不认识母亲，卑鄙地躲在后面。

我梦想成为女豪杰，刘胡兰或者杨开慧。成长的历程却平淡而琐碎。在西宝兴路火葬场的另一端，那条肮脏的东宝兴路上，我曾惴惴不安地试图摆脱死亡的影响。水果店旁边，是一座幼儿园，一个肮脏的铁皮电话亭，一个永远散发着臭气的男用厕所。如今它们显然都消失了。我们看见的是越来越多的、装饰一新的店面。为了房地产价格不受死亡之地的拖累，哪个聪明人提出把西宝兴路的某一段改名为东宝兴路，于是，这条马路前所未有地延长了，好像有一天早晨醒来，你突然发现床底下多出了一条小巷。房屋和街道的格局以难以置信的速度变化着，仿佛是故意要让人吃惊，目瞪口呆。如今你还想从纷闹的四川北路上寻找我刚才提到的，那种潜在的童年的禁忌和愿望，已经完全不可能。谁都清楚，它们和所有旧事物一样早就变得可笑、模糊，注定是要被遗忘的。

在第二工人俱乐部，我曾和某个老实本分、专科以上学历的男孩约会过，如今我早已忘了他的面容。可第二工人俱乐部却仍然保持着它那高大、结实的外貌。里面的结构不知是否已改观。由防空洞改建的地下游艺室，一间连着一间，好像是一座拙劣的迷宫。在廉价的打靶游戏和毫无规则的桌球比赛声中，你会感到空气越来越稀薄。我曾在那儿丢失过一副手套。如今它的舞厅分好几场，满足着老年国标爱好者的需要；一些邮票贩子在它有限的空地上，在黑黢黢的灯光下，

像外科大夫似地、诡秘地摆弄着镊子和那些小纸片。

向南走，连群众电影院都淹没在众多向街道扩展的门面里，更何况那所小学，不是搬了家，就是得从后门出入了。那么宝贵的寸金之地，不用来赢得商业利益，而是每天早晨大开着门，派两队小学生守着检查入学卫生，实在太浪费。我来到它位于邢家桥路上的后门，只见校名也变了。川公路一小，变成了四川北路二小，从崭新的铁门外望进去，几幢簇新的楼房像绍兴香糕一样挤在盒子里——原先是操场的地方。我看不见旗杆和供体育课用的竹竿。那时，我几乎不能爬上那根竹竿，但赤着脚却行。我第一次知道摩擦力的用途，并为自己找到这种办法洋洋得意。这座据说前身是教会育婴堂的学校，在我的童年留下了它令人不快的背景，和关于徘徊在木栏走廊里、据说怀有武力的痴子的可怕传说。它有着灰尘飞扬的大礼堂，里面的体操设备似乎够得上装备一个全日制中学的。它也有着才能显然高过她们职位的美术教师和语文教师。而我们每天在那里集合的“四川里”，两头相同风格的“过街楼”，如今看来不过是一个普通的里弄，多少时间，我却是在它下面跳着橡皮筋、踢着毽子度过的。后来那儿开了家街道图书馆。

你能想像整整六年，在一条马路上每天来回走上四次？摆满废铜烂铁的虬江路和它近旁狭窄的中州路，师大附中的校园对任何住在这片的孩子来说无疑是个艳羡的所在。但我需要每天走上四回，穿过附近新冒出来的集市贸易、新潮服装摊和沿路排列的具有无穷诱惑力的点心铺位。

啊，四川路，欢畅的四川路！“先向左看，到了中线再向右看”，我学会了过马路，学会了穿越这条永远流动着人群的马路。在我的印象中，它总是充满着普通行人那直爽而乐观的气氛，即使在夜里，和气的街灯，把柏油路面照得光亮、整洁。我的女同学们骑着自行车，快乐地尖叫着，双手脱把，从四川路桥上飞泻而下……

后来，我升学、搬家，似乎离开了这地方，已经不可能再回来，谁能料到，突然有一天我竟嫁给了住在附近的一个青年。我们有着相同的生活范围，本该早认识，但真正的相识却在多年以后。多年以后我又回到了这里。是命运的安排？怪不得我要相信这句话，“你要回到你来的地方”。每个人总有一个他来的地方，他最终还会回去。它是不是真的存在呢？如果是，究竟在哪里？我们真正的家在哪里？

我们真正的家，好像诗里写的，“馨香的花园，芬芳的篱笆，阳光照得到的心房……”。我不相信它会在这些濒临倾圮的石库门里，这些缺乏卫生设施、东倒西歪的街面房——尽管加添了阁楼，拓宽了晒台；鸽子笼巧妙地架在竹杆纵横交错的三角形的屋脊上；底楼的墙被推倒了，洗发屋像青春的粉刺到处冒出来。我不相信我们美好的家园就在这里，四川中学后面，苏州河污泥的

支流像一只大墨鱼吐出油升

在无果树后的小洋房，多年来早已失去了嗅觉，和它那原本古色古香的高知品位。丝瓜藤上结的果实一年比一年小。我也不相信我们对幸福的理解，仅仅局限在那新砌的六层或多层公房里，二室或三室一厅的住房，那昂贵的装修和天知道会有什么好处的红木家具上……

我们该另有一个回去的地方，但它在哪儿？

如果你因为“精武体育馆”开设了跳舞厅而惊奇，那么，如今在虬江路口，威严而金碧辉煌的交通银行所在地，原先竟是一家白铁匠铺，你一定会为这事觉得好笑。那天我坐着廿一路电车从这里经过，拚命从记忆深处挖掘真实而稀有的图像。我想，那儿可能是一家煤球店，也可能是一家烟杂店，不，我记不清了，猛然间，我明白过来，认准那里曾是一家挂满长嘴水壶、铝锅的白铁匠铺。这无疑勾起了我某个黎明时分做过的梦。那是一个突如其来而异常真实的梦——一家白铁匠铺：

红棕色的长条门板被叠起来，撂在一边，好像已经毁坏了的手风琴风箱。在节奏单调而迅速的敲击声中，昏暗的店堂像浑身佩戴着闪亮银饰的舞蹈演员，熟练而唐突地登场。我为自己竟站在一家白铁匠铺跟前感到诧异。如今没有人会为一只脱底的铝锅或水壶而求助于它了。它的存在好像过时的衣物让人惋惜，并且烦恼。我看见两个梳长辫、面色黑红的女人穿着工作服，坐在凳子上，正枕着砧子，用骨节粗大的手指操纵铁锥，试图凿圆一个弧面。“现在谁还会来补锅？”我痛心疾首地问道，一边禁不住想哭。于是她们抬起眼睛，对我麻木地笑了笑，重又继续手中的工作。我蓦然回头。一块巨大的白铁皮像镜子一般，映照出我十三岁时的笨拙身影，它有那么一点变形，瘦长而固执，它多么渴望成长……

1998.10

丁丽英，1966年生，1986年起写诗，也发表小说。自印诗集《奢华》（1997）、《一个时期的妇女肖像》（1999），获刘丽安诗歌整理奖（1999），翻译出版《伊丽莎白·毕肖普诗选》（2003）。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现居上海写作。

期待

一个人有时会在日常生活中突然期待着某种意想不到的事物出现，这并不是由于某种悲哀或者想念的时刻。在一次次冥想中或者行走的途中，距离带给我的期待使我虚弱地张开嘴，我不知道前方是什么，但我分明看见了 my 期待。譬如现在，我居住的楼宇对面，那间镶着青色窗扉的窗子里的灯光瞬间明亮起来的时候，我忽然期待着一张陌生面孔的出现，而更多的时候，譬如我在某天深夜一个人回家，走在无人的空旷的大马路上，我由于恐慌而下意识地想像着会不会有一个人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？这样想着的时候，果然一个人从路边的花丛中跳跃而出，猛地站在了我的面前。我吓了一跳。那个人迅速地望了我一眼。他是一个男孩子，穿着比较破烂，他衣裳上的扣子没有整齐地扣上。他迅速地望了我一眼之后就头也不回地向远方跑去，跑得飞快。我想像着身边的一堵墙在他的背后突然坍塌了。

我至今都在回味着他突然出现的动作与神情。我想我们大概都被对方吓着了，否则那个男孩子是不会如此这般地逃跑的。莫非他是一个强盗？后来我这样猜测：他刚刚偷了人家的财物？他喜欢上了一个女孩子想强奸她未能得逞？这场虚惊让我好半天都不能回过神来。有一天，我忽然想写一首关于强盗的诗歌，题目都想好了，就叫《强盗之歌》。可是，我究竟要在我的诗歌里描述关于强盗的什么内容呢？是他的贪婪？是他的勇敢？还是别的什么？后来的某一天，我真的在我的一首诗歌中描写了关于强盗，我幻想这个世界是一间偌大的空房子，而我正在这间空房子里朗读，我这样写道：

我在一间空房子里朗读
一个强盗悄无声息地来到窗前
倾听我的朗读
我一点也不感到战栗
我不愿他离去
我看见了他脸上的热泪

.....

我在一间空房子里朗读
一切都发生在我的身边
又离我远去

.....

我期待着今后的岁月能源源不断地体验某种无法克制的语言的到来。但是，内心的火焰会在哪一天突然熄灭呢？每一个事物都是被语言命名，事物是语言的化身，不同的语言，不同的声音……你接触过什么样的眼神？不同的眼神接触到的是不同的事物，不同的微笑，不同的期待……一个失踪者在时间之外或者在时间尚未到来之前，小心地庇护着即将到来的未知，这就是人类不能不期待着的一种无可想像的期待。或许正因为如此，我们在命运面前每时每刻无不期待着一个福祉的出现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许多年前，在每一个太阳会落下去、星辰会闪烁而出的日子里，我期待着在我推开窗子的那一刻，一只远方的燕子正巧在我额前经过。有一次下雨的天气，我走在上班的路上，我期待着路边的水洼里有一条跳跃的小鱼儿的出现。但我没有看见一条小鱼儿，却看见了那个水塘——很久以前我小时候的水塘，那是我每天在去学校的路上要经过的惟一的一座水塘，只有下大雨或者暴雨的时候水塘里的水才会涨满。可是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水塘里的鱼儿，因为水塘永远是干枯的，是南方的烈日把水塘晒脱皮了，暴露出了一块一块晒干的泥浆。后来，听说有一个孩子被水塘里的旋涡卷走了，那是刮12级台风的时候，我们都不敢上学了，他却非要来上学，就在半路上被风卷进水塘里，淹死了。小时候的事情太让我迷恋了，那时候内心永远有一种期待，而现在，内心仿佛永远有一种告别。最先是告别父亲，那一年父亲病危了，我每天放学的时候都期待着在马路边看见父亲病房里的窗子敞开着，看见他能站在窗下看见我正巧经过；我期待着父亲的突然病好转，妈妈和他一起去海边散步，他们看见了我，我大叫着向他们奔跑过去。在我六岁的那一年，父亲正在上海住院，他回来看我们，晚上他带我们去商店给我和妹妹每人买了一件玩具，我的是小花篮，妹妹的是小火车头。我和妹妹兴高采烈地走在回家的路途之中，月光照着我们的脸庞比时间照着我们的家更加持久。

那是怎样的一种期待呵。那时候父亲在上海读军医大学，母亲期待着他放假回来看看我们。那天是六一儿童节，我们和父母一起走过一条海滨大街道，来到码头附近的海边，在那儿吹着潮湿湿的暗乎乎的海风，不久天空就完全黑下来了，码头上风平浪静，海面上渔火点点，世界突然变得很大，很黑，很宁静，我们站在父母的身边，站在那个遥远的海边，我现在一点也想不起当

时父亲和母亲都说了些什么话，我只是兴奋地拿着手里的新玩具，默不作声地摸来摸去……

曾经我是那样地期待着某些意想不到的奇迹发生，期待着它能像魔法师一样变幻着我的某些不顺心的时刻，那些周围的人与事……我期待着在前方的道路上出现那个曾经爱过我的人，我期待着一朵已经枯萎的花依然保持着它初恋时刻的新鲜与馥香，我期待着爱人到年迈的时刻依然拥有巨大的爱的能力，他依然有力量抱着我的身体，解开我的衣裳，亲吻我的嘴唇和我的身体……我知道我有许多的期待，因为我永远在期待之中……

我的大姨妈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，她所经历的苦难已使她的目光变得安静平和。由于我的大姨父是一个国民党的将军而致使我的大姨妈守寡至今。大姨妈是一个没有什么欲望的女人，她年轻时穿着修长的黑色旗袍使她看起来像一个圣修道院的修女，无论何时何地，她在晨起或者吃饭之前总要做祷告。有一年，那是我11岁的时候，我的母亲跟随医疗队去到农村给农民治病，我和妹妹就去大姨妈的家居住。在广州荔湾区逢源路的宝盛沙地一所学校的校园内，那是一座古老的法式的旧楼房，楼房的四周是一条长而又长的花样回廊环绕着，大姨妈住在三楼，而在三楼木梯旁边那条昏暗深长的回廊尽头，我发现了一架古老的脚踏风琴，风琴的旁边堆着一大堆书，我翻着，翻着，竟然翻到了一本圣经画册，里面的一幅画深深地吸引了我，那是法国17世纪的画家勒布伦的画。那幅画的画面真是金碧辉煌呵！它讲述的是《圣经》“士师记”中的故事：耶弗他，这个爱上帝也爱自己女儿的汉子，他为了向上帝表示自己的忠诚，便想以亲手杀死自己的亲生女儿向神献祭。整个画面的调子是沉而又沉的，画面上的耶弗他面向苍天，睁着一双深深期待的眼睛，这双眼睛告诉我们他在最后的时刻还在祈求着上帝的出现——因为他已经把女儿放在祭坛上了，而他手中的刀子立刻就要举起来了，他心爱的女儿马上就要倒在血泊中了。他爱他的女儿，他也爱着上帝，他相信上帝是诚信的，是不会让他为难的，是不会让他在女儿与神之间作残酷选择的，那样的话上帝岂不是残暴无比的？他相信上帝是仁慈的化身，是仁爱的化身，更是怜悯的化身。耶弗他很紧很紧地握着手中锋利的刀，眼睛却深深地望着苍天，望着神将要显现的那个地方，那双眼睛在一种巨大的悲伤与苦难中充满了诚信与忠厚。

这幅画让我震惊。当时我才11岁，我不能明白画面上的父亲为什么要亲手杀害自己的女儿。我问大姨妈：他为什么杀害自己的女儿？他不爱他的孩子么？

大姨妈回答：因为他相信主。

许多年以后，我仍然记得那幅金碧辉煌的画面，和那画面上那双期待的眼睛，它太单纯也太深切了，它让我非要对上帝的诚信作出立刻的判断不可：上帝一定要显现，神一定要显现。否

则，上帝就不是仁慈的化身了，那个做父亲的人就再也不会相信上帝了，而他的美丽的女儿也要因此失去生命。我不知道这幅画是怎样的结局，但这幅画留下的期待是那么无助，那么深远，那么辉煌——不，不是辉煌，而是……这一刻如此地漫长呵！

多年以后，我一直在追问这样一个悖论：难道仁爱的上帝要以杀死一个美丽的生命来考验一颗朴素的心灵么？如果女儿死了，上帝才显现，上帝考验了一个人的诚信，那上帝自己的诚信呢？上帝不是普度众生的么？而对于耶弗他来说，难道他杀死女儿是因为事先知道上帝是肯定不会让他真的杀死女儿，他才如此大胆地把刀举得高高的么？他是因为事先坚信事情的结果才去实施自己的行为动机的么？如此一来，耶弗他就是一个骗子了，他的向神献祭实际上就是一个仅仅做给神看的虚假行为了。

只有坚信上帝肯定会阻止此人，此人才勇敢地去么？

但是上帝如果真的出现了，谁能证明耶弗他的诚信呢？因为耶弗他直到最后的时刻都依然期待着上帝的出现，因为耶弗他不想杀死自己亲爱的女儿。如果上帝真的出现了，谁能证明他对上帝的诚信呢？谁都不能够，只有他的行为本身才能够证明，只有当他真的杀死了自己的女儿之后，才能证明他的诚信。但是，如果他真的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女儿，他证明了自己的诚信，但上帝始终并没有出现，结局又如何呢？这样一来，上帝就是一个不值得任何人诚信的上帝了，上帝是一个骗子了。

只有亲眼目睹了此人亲手杀死自己的女儿，才能证明此人对上帝的诚信么？

这个问题苦恼着我许久。

直到最后，我才明白，就凭这一双期待的眼睛，上帝就有理由相信一个人的诚信。因为上帝是一个人，耶弗他是众生，一个人面对众生，这个问题很耐人深思。

1972年的夏天，我的期待已经到达了我个人所不能承受的极端，我天天盼望父亲不要离开我们，可是他病情一天天恶化，我很害怕父亲死去，我不知道死是什么，但我知道死就是永远地看不见想看见的亲人了。那些日子里我反复地想像着一个人的死去，是否会在多年以后又复活，长相与原来的人一模一样，又重新过一遍与原来一模一样的生活？我的父亲因为得了肝硬化导致食道静脉曲张、破裂、大出血，他的面孔消瘦无比，但他的腹腔里有许多水，两次手术以及一次开腹吸水，都未能使他的病情好转。有一天，我放学回来，去病房看父亲，我听见护士正对医生说：他刚刚吃完了小半碗面条，正在半卧着休息。我走进病房，看见父亲的脸上流露出一些信心，而母亲也有了一丝笑容。我期待着爸爸的病快些好转，因为我有话要对爸爸说，我要告诉他